

朔州市交通运输局文件

朔交发〔2024〕5号

签发人：张亮

朔州市交通运输局 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3年，朔州市交通运输局在中共朔州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委委员会的正确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刻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及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履职尽责，狠抓落实，全面开展法治政府建设和依法行政工作。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开展情况

（一）全面履职尽责，筑牢推进法治建设机制基础

一是顶层设计，规划到位。我局将法治建设纳入《朔州市交通运输“十四五”发展规划》和《朔州市交通运输局法治宣传教育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等交通运输发展总体规划，构建“十四五”时期依法治交总蓝图，深入推进全系统法治建设。二是加强领导，分工负责。充实调整由局党组书记、局长任组长的“推进全面依法治市（法治建设）领导小组”。制定《2023年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法治工作要点》、《朔州市交通运输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清单》，按时完成清单各项重点任务。局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坚持带头学法、知法、守法、用法，不断提高法治意识、树立法治思维。三是提升“关键少数”依法治交能力。为推动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我局党组率先垂范，把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学习教育的重点内容，切实提升了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和水平。四是组织100名执法人员参加省司法厅、省交通运输厅开展的实地和网络培训，组织5名工作人员参加了法治教育网的培训，组织57名执法业务骨干开展业务骨干培训班。五是坚持述职述法制度。印发了《中共朔州市交通运输局党组关于做好领导班子和班子成员述职工作的通知》，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及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要求。在领导班子述职报告、局长等党组成员述职报告中，均包含法治建设内容。六是健

全法律顾问制度。制定了《朔州市交通运输局法律顾问工作制度》，并与山西国晋律师事务所连续4年签订了《常年法律顾问合同》，长期咨询、重点防控，有效降低了重大决策、信访等行政活动中的各类风险，切实维护了政府和群众的合法权益。

（二）全力依法行政，筑实推进法治建设思想根基

一是全面执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印发了《朔州市交通运输局行政检查、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全过程记录清单》，对现场检查、随机抽查、调查取证、证据保全、举行听证、留置和送达等容易引发争议过程进行全程音像记录，并严格对所有行政处罚决定和其他重大处置决定法制审核。全年在“信用中国”网站和朔州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公示行政处罚案件200多起；公示双随机检查结果12起，共合法性审查案卷189份，正式发文214份。二是坚持学法与考核相结合。领导干部带头学法，出台《2023年度学法计划》，制定了学法计划表，全局干部采取集中学习、自学、专题培训等方式学习，年底统一组织依法行政法律知识考核，其结果将作为年度评选先进的重要依据。三是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印发了《朔州市交通运输局2023年全市交通运输系统普法计划》《朔州市交通运输局普法责任清单（2023年）》和《朔州市交通运输局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工作要点》，全面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谁主管谁负责”普法责任制。在全市范围内开展政策法规宣传、路政工作宣传、爱路护路宣传，共出动执法人员30余名，悬挂大型条幅10条，摆放宣传展板12块，设置集中宣传点2个，发放宣传读本500

余册，散发宣传资料500多份。

（三）全身规范监督，持续推进行政执法体制改革

一是推动依法科学民主决策。认真贯彻国务院《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朔州市人民政府《朔州市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实施细则》、《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的通知》精神，坚持重大行政决策均征求听取执法监督科工作人员和法律顾问意见，对出台文件进行合法性审查，不审查不上会，不审查不提交市委、市政府研究。**二是**扎实开展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制定了朔州市《交通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全市交通运输执法领域建立问题清单13份，排查出问题23个，全部整改完毕。**三是**联合市司法局制定了《朔州市交通运输领域行政执法专项监督实施方案》（朔司发〔2023〕32号）文件，明确了监督重点，细化了工作步骤。先后深入一线走访运输企业、出租汽车公司、运输场站等服务对象23家，召开座谈会12次，发放征求意见卡、调查问卷160份，梳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8起，核实各类执法舆情20起，评查执法案卷70份。**四是**推动行政执法刑事司法有机衔接。以“两法衔接”为切入点，与市法院、市检察院、市公安局联合印发《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常态化协作机制》，不断加强联动和协作，强化案件移送、受理、立案、侦查、审判和监督力度，切实形成工作合力。

（四）紧盯突出问题，持续开展交通行政执法

一是在“春节”“五一”“中秋”“国庆”等节假日期间，组

织直属机动队、直属一大队和直属四大队对客流量大、人口密集的场所、站点等客运主体进行全面安全检查，有力的保障了假期客运市场的畅通和稳定。**二是**从4月20日开始，联合高速公路综合行政执法总队朔州支队开展了联合打击非法营运专项行动，共同出动车辆50多辆次，人员270多人次，对非法营运车辆形成了巨大的震慑和打击。**三是**高、中考期间对市区内十个高、中考点及周边路段、客运站场等进行机动巡回式检查，多举措、全覆盖，确保考生能够快捷、方便、安全赴考。**四是**对全市货运行业进行了全面细致的排查，重拳出击政治乱象，注重发挥执法工作在规范市场秩序、维护安全发展、促进社会稳定等方面的重要作用。**五是**建立完善与公安交警联动协作机制，积极联合公安交警组织开展联合执法活动，重点对货运源头、短途运输、石料运输车辆的执法检查，形成对非法经营行为综合治理合力。**六是**坚持源头与路面并举，突出对非法营运等重点车辆的整治，保持打击非法营运力度不减，力促道路运输市场安全稳定。**七是**通过地毯式有序摸排，先后检查维修企业10家，机动车驾驶员培训学校8家，机动车检测线3家，督促各类企业衔接相关法律法规修订后的要求，完成备案工作。**八是**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执法检查32次，发现质量安全问题43个，督促相关单位完成整改。

一是法治建设重要性的认识有待进一步提高。个别干部职工学法、普法、用法、守法的法治意识不强，还亟待提升。尤其是在处理社会矛盾时，不能以法治的方法来解决问题，不利于社会的安定

和谐。

二是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还需进一步加强。部分行政执法人员执法水平还不够高，一定程度影响了行政执法的公信力。在机构整合、综合执法背景下，执法人员需要由“专科医生”向“全科医生”转变，部分执法人员的专业素养、法律知识储备还存在一定缺陷。

三是法治建设机构不太健全，专职工作人员少且经验不足，一定程度上制约了法治工作的有效开展。

四是是执法信息化建设工作滞后，地区之间、部门之间、上下级之间执法数据难以互联互通，许可数据、处罚数据、事中事后监管数据难以共享。

三、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我局将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的目标任务，进一步加大依法行政工作力度，重点抓好各项工作。

一是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重大决策部署和工作安排。**二是**依法全面履行政府部门职能，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加强规范性文件制定和管理。**三是**推进科学民主依法决策，严格履行重大决策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法定程序，全面落实法律顾问制度。**四是**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行政执法公示和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深化行政执法责任制。**五是**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自觉接受党内监督、人大监督、政协监督、司法监督、舆论监督和社会监督。

六是全面提高工作人员依法行政能力,建立领导集体学法和干部法律培训长效机制。七是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积极鼓励和引导干部职工参加法律、交通运输等各类培训教育,全面提升交通运输从业人员综合素质。



(此件公开发布)

朔州市交通运输局办公室

2024年1月17日印
